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审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后，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对会议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向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建设，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许响生：

胡峰：

赵鹏飞：

2022年8月4日